

國立和美實驗學校商業專業教室暨分組教室管理要點

110年9月2日實習輔導會議通過訂定

國立和美實驗學校(以下簡稱本校)為提供本校師生優質課程實習環境，落實課程教育目標；理論與實務併重，冀以「學用合一」學習目標，達成教學場域有效管理之目的，特制定「國立和美實驗學校商業專業教室暨分組教室管理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
壹、設置目標：

- 一、為有效管理商業專業教室暨分組教室，維護環境設備及提升使用效益。
- 二、提供良好的教學環境，增加學生學習的興趣。

貳、借用管理原則：

- (一)管理單位擬由實輔處實習組組長擔任教室保管人。
- (二)借用原則依「國立和美實驗學校實習教室借用申請表」及程序提出申請後，始得辦理借用事宜。
- (三)借用對象及辦法
 - 1.借用對象：本校教師親借。
 - 2.借用辦法：
 - (1)若同時段與其他教學活動課程使用時間重疊，擬以該學期各學程/科專業教學課程表為優先使用。
 - (2)臨時借用教師請於課程活動前一週提出申請並填妥教室借用申請，逕送實輔處審查同意後方得借用。
 - (3)借用期間如有使用危險機具設備須由現場專業教師/管理人員指導，共同遵守本校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實習教室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等規定。
 - (4)借用教師須確實各項器材設備安全檢查，如有短少毀損應立即向實輔處反映，並詳填『實習教室日誌』於課程結束後陳送至實輔處檢核。
 - (5)課程活動結束後，借用教師須負責將其場地清理並恢復原狀。如有任何設備與器具毀損或遺失，應負修繕賠償或復原之責任。
 - (6)其他未詳盡臚列之處，得以隨時修正。

參、全程需重視職業安全衛生規範，另依「教育部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措施」規定事項辦理，落實個人衛生、環境與空間清消管理、教學活動等各項防疫措施。

肆、本要點經實習輔導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施行。修正時亦同。